

漳平市卫生健康局文件

漳卫〔2023〕104号

漳平市卫生健康局 2023年法治政府建设情况工作报告

龙岩市卫健委，中共漳平市委、市人民政府：

2023年是实施“十四五”规划和八五普法规划的中期之年，也是新时代推进全面依法治市工作的关键一年。我局根据《漳平市法治政府建设实施方案（2021—2025年）》的通知要求，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习近平法治思想为指导，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关于依法治国的决策部署和省委、龙岩市委及漳平市委的工作要求，以建设“健康漳平”为核心，推进卫生健康法治建设，优化法治环境，规范行政行为，持续提升卫生健康法治能力，不断增强人民群众对卫生健康事业的获得感和幸福感。现将工作情况汇报如下：

一、深入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，确保卫健系统法治建设全面铺开

（一）加强学习促提升。一是结合理论中心（扩大）会议和“三会一课”组织卫健系统干部职工深入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，集中学习了《宪法》、《民法典》、《安全生产法》、新版《行政处罚法》、《医疗机构管理条例》（新）、《职业病防治法》等法律法规，始终把习近平法治思想贯彻落实到卫健系统工作中。二是在学习的同时，积极参与学法考试，全体干部职工均通过考试，从而进一步提升了严格执法、公正执法、文明执法、依法行政、依法办事的意识。三是充分发挥“传帮带”作用，定期组织卫生监督员进行卫生监督业务知识培训，进一步提高了工作人员的执法能力，提升了规范执法的水平。今年以来，未发生行政复议或行政诉讼案件。

（二）深入宣传抓普法。根据《漳平市法治政府建设实施方案（2021—2025）》要求，深入开展公共场所、医疗机构、职业卫生和饮用水卫生知识宣传，普及卫生法治知识，提升群众法制观念。一是充分利用“3.15”消费者权益保护日、职业病防治法宣传周、食品安全宣传周、志愿者服务等契机，积极结合日常监管工作，深入开展公共场所、医疗机构、职业卫生、饮用水等卫生知识宣传，普及卫生法治知识，提升群众法治观念。二是深入企业一线开展《职业病防治法》宣传，一年来进入厂矿企业宣传

1300 人次、公共卫生场所宣传 300 人次、民营医疗机构宣传 260 人次。三是开展“以案说法”加强法制宣传，今年 9 月份以来，加强了对所查处的典型案例的收集整理力度，制作图文并茂的以案说法宣传材料，通过微信公众号、微信群等新媒体向公众广泛宣传卫生健康法规，提升依法、守法经营和用法维权的意识。

二、健全完善卫健系统依法行政管理制度，充分发挥部门工作职能

（一）深入推进“放管服”改革。坚持以“服务型卫生监督执法”党建品牌创建为突破口，坚持公平公正执法，大力推动简政放权，通过放管结合、优化服务，强化业务指导与告知工作，先后制定五类公共场所卫生许可现场核查注意事项、公共场所卫生管理对照自查表等规范文书，在简化许可程序的同时强化卫生指导，提高从业人员卫生管理水平。

（二）强化职业卫生“三同时”指导。为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，深入开展“我为群众办实事”实践活动，我局结合职能特点和工作实际，主动深入福建龙钢新型材料有限公司、福建菲恩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等园区企业，了解企业当前职业病防护设施“三同时”等职业病防治工作开展情况，分析存在的不足，向企业管理人员讲解职业病防护设施“三同时”工作的规范要求和实施步骤，开展了职业病防治法规宣传，建立信息沟通和经常性服务机制，指导企业解决开展职业病防治工作中的问题和困难。

（三）落实行政执法“三项制度”。严格落实行政执法的公示制度、行政执法全过程的记录制度、重大执法决定的法制审核制度。通过规范执法程序、规范执法文书、法律适用准确等措施，严格落实行政执法的公示制度。通过加强权责清单公示、加强监督检查公示以及加强“双公示”工作，落实行政执法公示制度。通过对于重大、复杂的行政处罚案件，报局务会进行法律适用等问题进行集体讨论，确保案件符合法制规范，落实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。

（四）严格执行行政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制度与动态化管理。严格执行《福建省行政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办法》《龙岩市行政规范性文件管理办法》《漳平市行政规范性文件管理办法》。本单位及时按照规定的程序和时限报送备案，并主动接受监督，坚持“有件必备，有备必审，有错必纠”的原则。根据全面深化改革与全面依法治国的要求，我局协助市委办、市政府办、司法局等部门，开展规范性文件清理工作。

（五）大力推行柔性执法。严格落实《漳平市司法局关于在行政执法中推行包容审慎监管的意见》文件精神，结合我局实际，大力推行柔性执法。依据国家和省市的要求，不断完善不予行政处罚事项清单，在行政执法过程中，坚持处罚与教育相结合，坚持教育引导在先、立案查处在后，做到执法关口前置、监管重心

前移，切实增强包容审慎监管的针对性，有效预防行政违法行为的发生，为民营企业创业创新提供宽松的发展环境。

（六）持续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。一是实行市场准入负面清单，着力提升营商便利度。二是全面推行证明事项和涉企经营许可事项告知承诺制，精简前置审批事项，三是不对民间资本单独设置附加条件，简化审批环节，诊所实行执业备案，群众材料完整直接给予诊所备案证，方便群众。四是加强放管结合、优化服务，强化业务指导与告知工作，推动监管理念从“严进宽管”转为“宽进严管”，加强取消、下放审批事项的事中事后监管，将精简的证明材料涉及事项、当事人承诺事项等纳入事中事后监管。截止 2023 年 11 月 22 日漳平市卫生健康局权责事项清单事项共 366 项，其中行政许可 49 项，公共服务事项 32 项，行政确认 6 项，行政处罚 181 项，行政强制 5 项，行政给付 2 项，行政监督检查 60 项，其他行政权力 1 项，其他权责事项 30 项。

三、持续巩固依法行政工作体系，全面提升行政执法能力与执法水平

（一）持续加强行政执法人员队伍建设，提高行政执法力量。今年组织 2 名工作人员参加卫生健康专业法律知识考试。现有执法人员 18 人。

（二）持续加强监督指导，推进相关法律法规有效落实。

一是加强职业健康监督。开展尘肺病防治攻坚和尘毒治理专

项行动，加强对用人单位职业病防治工作的监督检查，督促指导用人单位依法落实主体责任，强化防控工作措施，防范职业危害的发生。落实“双随机”监督检查工作机制，随机抽取 20 多家用人单位开展职业健康安全检查，督促落实职业病防治主体责任，防范职业健康安全不良事件发生。

二是持续推进医疗服务监督执法。以“双随机”监督检查、日常监督、专项整治为抓手，加大了对医疗机构的监督执法力度。2023 年以来共取缔并立案查处无证行医、非医师行医等非法行医案件 11 件。结合国家、市、县“双随机”工作任务，对辖区内医疗机构开展专项监督检查，重点对依法执业、生物安全、放射诊疗、精麻药品、采供血、医疗文书、院感防控、自查整改等方面加强监管，进一步提升医疗机构依法执业意识。

三是强化学校卫生监督。结合我市近年来新建校园较多的特点，加强对全市新建校园学校卫生指导，对照标准要求指导学校落实教学场所采光、照明、通风等卫生设施。联合教育部门、疾控中心对校园开展学校卫生“双随机”监督检查和检测，及时通报采光、照明、通风、桌椅、饮用水等学校卫生管理存在的问题，要求各校园落实整改，保护广大师生身体健康。

四是巩固生活饮用水卫生监督。以集中供水单位为重点，加强了生活饮用水卫生监督工作。巩固对城区自来水厂的卫生监督，对饮水消毒产品采购、涉水人员健康、饮用水消毒管理等进

行监督检查，保障广大市民的饮水安全。联合水利部门对全市农村集中供水单位进行监督检查，对全市 20 多家农村集中式供水工程开展了饮水卫生安全监督检查，向各乡镇和水利部门通报监督检查发现的问题，要求落实整改，保障农村饮水安全。

五是持续加强公共场所卫生监督。对住宿、美容、美发、商超、网吧、KTV、影院等公共场所开展卫生监督，督促落实公共场所卫生管理措施，保障人民群众的卫生健康安全。2023 年以来，通过“双随机”监督检查公共场所 59 家，日常监督检查共 350 余家，依法查处公共场所未取得《公共场所卫生许可证》经营、从业人员未取得有效健康证等违法案件 9 件。

六是有序推进消毒产品生产经营的监管。开展抗抑菌剂等消毒产品监督专项行动，对全市消毒产品经营单位进行了专项监督检查，进一步规范了经营单位消毒产品的索证、标签管理、宣传等行为。

（三）持续加强部门联合执法，提高执法力度。

开展部门联合执法，与公安、应急、消防、环保、教育、人社、工会、工业园区管委会等部门开展卫生健康与安全等方面的联合执法，提高我市卫健系统的执法力度与执法水平。

四、健全完善突发事件应急法治体系，提高公共卫生应急处置能力

（一）成立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领导小组。成立由市领导为组长、卫健局与有关部门领导为成员的公共卫生突发事件应急领导小组，积极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，指导、统筹协调各种力量参与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与医疗救援，全面提高依法应对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能力与医疗救治水平。

（二）制定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预案。制定出台《漳平市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预案》、《漳平市破坏性地震医疗救护与卫生防疫防病应急预案》、《漳平市突发公共事件医疗卫生救援应急预案》、《漳平市卫健系统网络信息安全事件应急实施方案》，应急预案的出台与修订，有效地提高突发事件应对法治化、规范化水平。

（三）组建3支应急队伍。根据突发事件种类不同，在我市医疗队伍人员中抽调业务能力好，责任心强的医务工作者，组建3支医疗应急队伍，分别是紧急医学救援队、突发急性传染病防控队、突发中毒事件处置队。对突发事件依法分类与施策，有效提升应对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快速反应能力与救援、救治水平。

（四）开展应对突发事件应急演练。2023年5月份联合龙岩市卫健委开展“健康使命—2023”龙岩市突发事件卫生应急处置综合演练。通过演练，提高我市卫生应急处置能力与水平。

（五）筑牢应急处置个人信息安全“防护墙”。制定实施了《漳平市卫健系统网络信息安全事件应急实施方案》《漳平市卫

健信息化管理制度》，成立了卫健系统网络信息安全领导小组，全市卫健系统医护人员均签订“互联网+医疗健康”网络信息安全责任书与承诺书。市总医院按信息安全等级保护要求，通过了二级等保护，局对互联网终端用户安装了翼安盾加强对互联网终端的保护。配合市网信办、网安大队对全市医疗卫生重点领域网络信息安全开展检查。2023年11月，开展网络信息安全培训，对全市医疗卫生机构主要领导及网络信息安全负责人进行培训，严格执行《网络安全法》《数据安全法》《个人信息保护法》，明确要求医疗卫生领域敏感数据的收集、存储、传输、使用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，禁止通过公共邮箱、微信号等传输敏感数据。

五、健全党领导法治政府建设的制度体系，深入推进法治政府建设水平

（一）推进法治建设决策部署落地落实。全面贯彻落实《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规定》，局第一责任人认真履职，把法治建设工作纳入本部门日常工作中，并对本年度法治建设工作亲自部署，落实对行政执法、人才队伍建设等重要任务亲自督办、重大问题亲自过问的职责，统筹推进卫健系统和本单位法治建设工作稳步有序开展。

（二）全面推进公职人员学法用法，提高法律素养水平。组织我市卫健系统公职人员700余人参加网上学法考试，并全面通过考试，考试通过率达99.87%。依托党委（党组）中心组理论学

习，开展每年不少于 2 次集中学习有关法律法规，增强领导干部和本系统工作人员法律知识和法治意识，提高卫健工作者的依法行政能力与水平。

六、存在问题

（一）行政执法队伍力量不足。现有执法队伍人员力量偏少，整个卫健系统执法人员仅有 18 人。现有执法人员中仅有 1 名是法学专业人员，执法人员的法律知识有待进一步提高。

（二）公共卫生应急处置法治体系不够完善。通过近几年的传染病防控，发现我市公共卫生应急处置法治体系与能力有待进一步加强。

七、2024 年工作思路

（一）加强习近平法治思想学习，深入推进八五普法工作

认真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，持续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，始终把习近平法治思想贯彻到卫健系统工作中，推动我市卫生健康事业规范化、法治化，提高人民群众对卫健工作的满意率。巩固卫健系统普法体系，持续推进医疗卫生“八五”普法工作，将普法责任分别落实到各医疗机构，持续加强卫生健康法制宣传，采用多形式、多角度的宣传方式，提升管理对象、服务对象和社会公众的法制意识和法律素养水平。

（二）深入推进卫健工作法治化进程，确保依法行政

持续加大对公共场所、医疗、学校、放射、生活饮用水、传染病防治和职业卫生等监管领域的执法力度，确保人民群众的健康安全。严厉打击非法行医活动，有效规范医疗市场秩序。严格执行行政执法“三项制度”，确保行政执法的合法性与规范性。巩固执法队伍建设，提升行政执法水平。

（三）健全完善依法行政制度体系

持续巩固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法治体系，全面提高依法应对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处置能力与救援救治水平。

（四）加强党对法治政府建设的领导

落实党政主要领导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，及时解决本系统法治建设工作存在的问题与困难。



（信息公开形式：主动公开）

抄送：市委依法治市办。

漳平市卫生健康局

2023年11月22日印发